中華民國110年度

4－25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單位決算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編印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110 年度單位決算

目　　次

一、總說明…… 01-09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0-13
2.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4-15
3.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6-19
4.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20-23
5.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24-25
6.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26-29
(二)附屬表
1.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30-31
2.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32-33
3. 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34-37
4.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38-41
5. 歲入保留分析表…… 42
6.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43-44
7. 歲出保留分析表…… 46-47
8.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48-49
9. 人事費分析表…… 50-51
10.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52-53
11.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54-57
三、會計報表
(一)主要表
1. 平衡表…… 58
2. 收入支出表…… 59
(二)附屬表
1.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60-83
2.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84-85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86
2. 現金出納表…… 87-88
3.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89
4.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90

5.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91-104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10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預算執行概況

1.本年度部分：本年度預算數 100,442,000 元，決算數 97,786,773 元(含實現數 96,703,249 元及應收數 1,083,524 元)，占預算數 97.36%，短收 2,655,227 元。各項收入情形略述如下：

(1)罰金罰鍰及怠金：本年度預算數 10,000 元，決算數 23,000 元，占預算數 230.00%，超收 13,000 元，係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

(2)沒入及沒收財物：本年度預算數 800,000 元，決算數 1,219,435 元，占預算數 152.43%，超收 419,435 元，係沒入刑事訴訟案件保證金及犯罪所得等收入。

(3)賠償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0 元，決算數 465 元，超收 465 元，係法庭錄音委外轉譯採購案逾期違約金等收入。

(4)司法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94,120,000 元，決算數 92,050,979 元(含實現數 90,967,455 元及應收數 1,083,524 元)，占預算數 97.80%，短收 2,069,021 元，係民事訴訟案件、非訟事件、公證案件及行政訴訟費等規費收入。

(5)使用規費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1,469,000 元，決算數 1,106,724 元，占預算數 75.34%，短收 362,276 元，係閱卷影印費等收入。

(6)財產孳息：本年度預算數 6,000 元，決算數 4,517 元，占全年度預算數 75.28%，短收 1,483 元，係本院專戶存款之利息及場地租金等收入。

(7)廢舊物資售價：本年度預算數 20,000 元，決算數 243,947 元，占預算數 1,219.74%，超收 223,947 元，係拍賣報廢物資等收入。

(8)雜項收入：本年度預算數 4,017,000 元，決算數 3,137,706 元，占預算數 78.11%，短收 879,294 元，係清理提存案件逾十年未領取繳庫數、少年教養費及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等收入。

2.以前年度部分：以前年度轉入本年度應收數 366,724 元，註銷數 351,004 元，實現數 0 元，未結清數 15,720 元，各項情形略述如下：

(1)106 年度司法規費收入：106 年度轉入數 5,561 元，註銷數 0 元，實現數 0 元，未結清數 5,561 元。

(2)107 年度司法規費收入：107 年度轉入數 5,159 元，註銷數 0 元，實現數 0 元，未結清數 5,159 元。

(3)109 年度司法規費收入：109 年度轉入數 356,004 元，註銷數 351,004 元，實現數 0 元，未結清數 5,000 元。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二)歲出預算執行概況

1.本年度部分：經奉核定預算 533,349,000 元，本年度決算數 524,171,628 元，賸餘數 9,177,372 元，分析如下：

(1)一般行政：本年度預算數 476,452,000 元，決算數 470,088,946 元，占預算數 98.66％，賸餘數 6,363,054 元，主要係法定編制人員待遇節餘，已由國庫自動收回。

(2)審判業務：本年度預算數 54,277,000 元，決算數 51,720,682 元，占預算數 95.29％，賸餘數 2,556,318 元，主要係按日按件計資酬金節餘，已由國庫自動收回。

(3)交通及運輸設備：本年度預算數 2,362,000 元，決算數 2,362,000 元，占預算數 100.00％，係汰購門禁刷卡系統。

(4)第一預備金：原預算數 258,000 元全數未動支，已由國庫自動收回。

綜上(1)至(4)本年度未支用數合計 9,177,372 元，已由國庫自動收回，賸餘數占本年度預算數 533,349,000 元之 1.72％。

2.以前年度部分：

一般行政：106、107、108 及 109 年度保留轉入數 46,342,661 元，本年度實現數 20,231,443 元，本年度未結清數 26,111,218 元，已申請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3.統籌科目部分：本年度撥付數 29,887,202 元，決算數 29,887,202 元。茲分項敘述如下：

(1)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本年度撥付數 3,476,285 元，決算數 3,476,285 元。

(2)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本年度撥付數 26,410,917 元，決算數 26,410,917 元。

(三)平衡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資產科目：

(1)專戶存款：1,208,698,152 元，係存放保管當事人之款項及國庫存款等款項。

(2)應收帳款：1,099,244 元，係應收民事訴訟費。

(3)土地：605,281,006 元，係本院經管之土地。

(4)房屋建築及設備：817,519,768 元，係本院辦公大樓、嘉義簡易庭及朴子簡易庭大樓等。

(5)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221,402,305 元，係依規定提列房屋建築及設備之折舊。

(6)機械及設備：70,215,425 元，係電傳視訊系統、個人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

(7)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54,855,901 元，係依規定提列機械及設備之折舊。

(8)交通及運輸設備：112,934,930 元，係警備車、執行車、勘驗車及公務機車等設備。

(9)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103,652,650 元，係依規定提列交通及運輸設備之折舊。

(10)雜項設備：59,350,591 元，係影印機、冷氣機等設備。

(11)累計折舊-雜項設備：52,244,600 元，係依規定提列雜項設備之折舊。

(12)收藏品及傳承資產：697,323 元，係本院經管之嘉義市新太平段 1274 地號。

(13)暫付款：3,203,552 元，係本院提存所前佐理員黃ＯＯ冒領提存款案，前經行政院

94 年 5 月 12 日核准同意先由該院歲入保管款之國庫存款帳戶墊付。

(14)存出保證金：800 元，係郵政信箱押金。

2.負債科目：

(1)應付代收款：5,591,647 元，係國民法官法庭及相關空間裝修及設備經費、國民法官模擬法庭活動經費及特別代理人酬金預納款等款項。

(2)存入保證金：108,769,416 元，係保管當事人繳交之刑事保證金、刑事擔保金及廠商依約繳交保固保證金、履約保證金等款項。

(3)應付保管款：1,097,540,641 元，係保管當事人繳交之民事強制執行案款、提存款、贓證物款、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等款項。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平衡表各科目本年度與上年度之比較：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別 / 科目	本年度 (A)	上年度 (B)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差異達 5 億元或 20%以上原因說明
			增減數 (C)=(A)-(B)	增減% (C)/(B)*100	
資產	**2,446,845,335**	**2,469,772,567**	**-22,927,232**	**-0.93%**	
專戶存款	1,208,698,152	1,220,988,945	-12,290,793	-1.01%	
應收帳款	1,099,244	366,724	732,520	199.75%	係應收民事訴訟費增加。
土地	605,281,006	605,281,006	0	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817,519,768	817,548,539	-28,771	-0.00%	
減: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221,402,305	-207,805,200	-13,597,105	6.54%	
機械及設備	70,215,425	70,404,229	-188,804	-0.27%	
減: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54,855,901	-55,581,707	725,806	-1.3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2,934,930	111,726,258	1,208,672	1.08%	
減: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03,652,650	-102,118,925	-1,533,725	1.50%	

雜項設備	59,350,591	56,544,836	2,805,755	4.96%	
減: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52,244,600	-51,483,813	-760,787	1.48%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697,323	697,323	0	0.00%	
暫付款	3,203,552	3,203,552	0	0.00%	
存出保證金	800	800	0	0.00%	
負債	**1,211,901,704**	**1,224,192,497**	**-12,290,793**	**-1.00%**	
應付代收款	5,591,647	917,981	4,673,666	509.12%	係國民法官法庭及相關空間裝修及設備等代辦經費尚未執行完畢所致。
存入保證金	108,769,416	101,602,110	7,167,306	7.05%	
應付保管款	1,097,540,641	1,121,672,406	-24,131,765	-2.15%	
淨資產	**1,234,943,631**	**1,245,580,070**	**-10,636,439**	**-0.85%**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本院主要施政計畫以革新司法暨配合國策為要旨，並以改進民、刑審判業務，推行民刑事簡易程序，推廣公證認證制度，加強訴訟輔導功能，及落實少年保護管束等為目標，期能疏減訟源，提高辦案績效，達成現代化之民主法治國家，茲將施政計畫狀況及績效說明列敘如附表，並摘述施政計畫重點如次：

1. 加強行政管理，使行政業務全面支援審判業務，以提高辦案績效，發揮司法功能。
2. 厲行考核獎懲，樹立司法風氣，提高司法同仁素質，健全司法威信，宏揚憲政功能。
3. 加強第一審認定事實之功能，周詳調查證據，妥慎認定事實，對於重大案件組合議庭審理，確收加強事實審之功能。
4. 維護國家經濟及社會治安，迅速辦理經濟犯罪及流氓管訓、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件。
5. 切實改進審判業務辦案績效，加強公設辯護、調解、和解，減少人民訟累，藉以疏減訟源。
6. 加強少年法庭功能，發揮觀護績效，防止少年犯罪。
7. 積極辦理執行國家賠償法案件，確切保障人民權益。
8. 加強便民禮民措施，辦理訴訟輔導、登記、提存及其他非訟事件業務之處理。
9. 切實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之規定執行年度預算，適時採取撙節作法，有效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1.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1.厲行行政革新，簡化作業流程，充分運用資源，健全業務發展。 2.加強訴訟輔導，改進便民禮民服務措施。 3.加強研究發展，推動司法業務革新。 4.加強檔案管理妥速清理已逾保存年限之案卷。 5.加強法警之監督訓練，提高法警素質及應變能力。 6.繼續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加強資訊管理與運用，提升司法工作效率。	1.依法辦理各項行政事務，以提高工作效率，達成司法業務之推展。 2.依據辦案績效列管項目及標準，每月填報執行績效，清理遲延案件，按時追蹤管制，完成公文稽催 0 件，績效良好。 3.辦理法警常年教育訓練提高法警素質及應變能力。 4.製作各種書狀範例供民眾取閱參考。 5.辦理與民有約活動加強與轄區民眾服務聯繫，宣導法律常識，疏減訟源。 6.達成法庭紀錄全面電腦化，以縮短人工處理時程，大幅提昇裁判書類品質及效能。 7.本年度辦理具保責付 156 件，訴訟輔導代撰繕狀 0 件，解答詢問 26,331 件及復印文件 89,631 件。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審　判　業　務	1. 維護審判獨立，培養優良司法風氣，加強行政監督，厲行考核獎懲及建立司法新形象。 2. 依法速審速結重大刑事案件及清理民、刑事久懸未結案件，並加強辦理貪瀆、盜匪、贓物、妨害商標、違反專利法、著作權法、重大經濟犯及違反槍炮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件。 3. 切實加強審判安全措施要點，藉以執行維護法院安全。 4. 強化少年法庭功能，提高保護處分輔導績效，防止少年犯罪。 5. 防止少年吸毒，加強青少年反毒宣導與防治。 6. 加強公證業務之辦理，以疏減訟源。 7. 加強提存業務之辦理，達到便民利民目標。 8. 強化法人登記之審核，以健全法人之發展。	1. 本年度民事訴訟(含非訟)案件辦理情形： 受理 31,192 件，終結 29,355 件，完成 94.11％，占預計完成數 30,000 件 97.85％。 2. 本年度刑事訴訟案件辦理情形： 受理 12,800 件，終結 11,670 件，完成 91.17％，占預計完成數 13,000 件 89.77％。 3. 本年度民事執行案件辦理情形： 受理 54,641 件，終結 52,250 件，完成 95.62％，占預計完成數 49,000 件 106.63％。 4. 本年度少年事件處理案件辦理情形： 受理 1,309 件，終結 1,246 件，完成 95.19％，占預計完成數 1,150 件 108.35％。 5. 本年度家事事件處理案件辦理情形： 受理 5,242 件，終結 4,691 件，完成 89.49％，占預計完成數 6,000 件 78.18％。 6. 本年度家事事件調查案件辦理情形： 受理 53 件，終結 47 件，完成 88.68％，占預計完成數 60 件 78.33％。 7. 辦理假日生活輔導 75 件，轉介 76 件，保護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完成率偏低係受理件數較預期減少所致。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完成率偏低係受理件數較預期減少所致。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	

		管束之執行 4,530 人次，訪視 1,231 人次，安置輔導 2 人。	政目標。	
		8. 公證案件均隨到隨辦隨結，本年度結案 1,443 件，占預計完成數 2,700 件 53.44%。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完成率偏低係受理件數較預期減少所致。	
		9. 提存人到院辦理提存事件及領取或取回事件，均當場受理；已逾時效者，均依規定解繳國庫，本年度受理提存事件 436 件，領取及取回事件 341 件，解繳國庫 93 件，其他 0 件，合計 870 件，占預計完成數 1,500 件 58.00%。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完成率偏低係受理件數較預期減少所致。 另積極清理逾期未領取提存款繳庫作業，共清理 93 件，繳庫金額 1,219,358 元。	
		10. 本年度行政訴訟案件辦理情形： 受理 446 件，終結 405 件，完成 90.81%，占預計完成數 450 件 90.00%。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汰購門禁刷卡系統。	均依計畫執行完畢。	依實施內容如期完成各項施政目標。	
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以支應各項經費不足。	未申請動支。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2.以前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辦理辦公大樓外牆及滲漏水瑕疵整修工程計畫。	1.106、107、108及109年度結轉至本年度繼續執行奉核定數為46,342,661元，本年度保留實現數20,231,443元、未結清數26,111,218元，已申請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2.本院為將本大樓各部瑕疵徹底修繕，循序進行「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辦理專案管理服務」(下稱「專案管理」案)、「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辦理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服務」(下稱「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案)及「整修工程」等3項採購，期藉「專案管理」案廠商綜理整體工程計畫，使之正確、有效執行，另由「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案廠商提出可行且符合需求之施作方案供本院擇定，再據以辦理設計、發包，未於整修工程施工期間核實執行監造事務，以使整修工程如期如質妥善完成。	**已完成事項：** 1.「專案管理」案： 廠商已完成「標的工程招、決標之諮詢及審查」及施工進度25%「標的工程施工督導與履約管理之諮詢及審查」等項履約標的，並依約按月提出月工作報告。 2.「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案： 廠商已完成設計事務及施工進度25%監造事務等項履約標的，並依約按月提出月工作報告。 3.「整修工程」案： 廠商自110年1月28日開工起履約至110年12月23日止，共完成6期估驗計價，實際累計施工進度52.233%。 **未完成事項：** 1.「專案管理」案： 尚待辦理施工進度50%、75%、100%之「標的工程施工督導與履約管理之諮詢及審查」、「書面結案報告」等項標的。 2.「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案： 尚待辦理施工進度50%、75%、100%之「監造事務」及協辦驗收、結算等項履約標的。 3.「整修工程」案： 尚待辦理47.767%之履約進度，暨各期估驗計價及竣工計價等項事務。	「整修工程」案業於110年10月6日完成第2次契約變更，並依契約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0年6月18日工程管字第110036531號函示展延履約期間至111年4月24日中午12時0分，其相關之施工預定進度表及預定進度網狀圖經按原定比例修正後，現行實際施工進度均未超逾預定進度10%，執行成效亦尚合乎契約規範，是現已恢復估驗計價，並已漸入工程完工階段，是若「整修工程」案如期完工並完成驗收、結算事宜，「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案及「專案管理」案亦將隨之完成履約，從而得以於111年度期間達成給付「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案監造費、「專案管理」案執行「標的工程施工督導與履約管理之諮詢及審查」費，暨「整修工程」案各期之估驗計價款及竣工計價尾款等目標，以完成經費之執行。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四、其他重要說明：

本院提存所前佐理員黃００冒領提存款案，前經行政院 94 年 5 月 12 日核准同意先由該院歲入保管款之國庫存款帳戶墊付 413 萬 9,958 元(含冒領金額 403 萬 9,958 元及辦理假扣押擔保金 10 萬元)，截至 95 年 11 月止已歸墊 93 萬 6,406 元，尚餘 320 萬 3,552 元待追償；本院業已依規定完成債權憑證之取得並逐年聲請執行，每年不定期查核黃００之勞、健保及財產歸屬資料；本院於 110 年查調黃００之財產所得資料後，分別於 5 月、9 月、12 月對黃００之勞保等資料聲請強制執行，計 110 司執 17713、32201、48415 號三案件，惟皆查無資料而執行終結。另，為節省司法資源並避免徒增執行費，本院於同年間亦不定期查詢是否有其他對黃００不動產執行之案件，以利適時請求併案執行參與分配。

臺灣嘉義

歲入來源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810,000	0	810,000
	43			040554000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810,000	0	810,000
		01		0405540100-4 罰金罰鍰及怠金	10,000	0	10,000
			01	0405540101-7 罰金罰鍰	10,000	0	10,000
		02		0405540200-9 沒入及沒收財物	800,000	0	800,000
			01	0405540201-1 沒入金	800,000	0	800,000
		03		0405540300-3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05540301-6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95,589,000	0	95,589,000
	40			0505540000-5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95,589,000	0	95,589,000
		01		0505540200-4 司法規費收入	94,120,000	0	94,120,000
			01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86,403,000	0	86,403,000
			02	0505540202-0 非訟事件費	5,300,000	0	5,300,000
			03	0505540203-2 公證費	2,300,000	0	2,300,000
			04	0505540204-5 行政訴訟費	117,000	0	117,000
		02		0505540300-9 使用規費收入	1,469,000	0	1,469,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242,900	0	0	1,242,900	432,900	153.44
1,242,900	0	0	1,242,900	432,900	153.44
23,000	0	0	23,000	13,000	230.00
23,000	0	0	23,000	13,000	230.00
1,219,435	0	0	1,219,435	419,435	152.43
1,219,435	0	0	1,219,435	419,435	152.43
465	0	0	465	465	
465	0	0	465	465	
92,074,179	1,083,524	0	93,157,703	-2,431,297	97.46
92,074,179	1,083,524	0	93,157,703	-2,431,297	97.46
90,967,455	1,083,524	0	92,050,979	-2,069,021	97.80
82,698,280	1,083,524	0	83,781,804	-2,621,196	96.97
6,141,706	0	0	6,141,706	841,706	115.88
2,005,500	0	0	2,005,500	-294,500	87.20
121,969	0	0	121,969	4,969	104.25
1,106,724	0	0	1,106,724	-362,276	75.34

臺灣嘉義
歲入來源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1	0505540303-7 資料使用費	1,469,000	0	1,469,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26,000	0	26,000
	47			0705540000-6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26,000	0	26,000
		01		0705540100-0 財產孳息	6,000	0	6,000
			01	0705540101-3 利息收入	2,000	0	2,000
			02	0705540103-9 租金收入	4,000	0	4,000
		02		0705540500-9 廢舊物資售價	20,000	0	20,000
07				1200000000-8 其他收入	4,017,000	0	4,017,000
	48			1205540000-5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4,017,000	0	4,017,000
		01		1205540200-4 雜項收入	4,017,000	0	4,017,000
			01	1205540201-7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02	1205540210-8 其他雜項收入	4,017,000	0	4,017,000
				經常門小計	100,442,000	0	100,442,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100,442,000	0	100,442,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106,724	0	0	1,106,724	-362,276	75.34
248,464	0	0	248,464	222,464	955.63
248,464	0	0	248,464	222,464	955.63
4,517	0	0	4,517	-1,483	75.28
917	0	0	917	-1,083	45.85
3,600	0	0	3,600	-400	90.00
243,947	0	0	243,947	223,947	1,219.74
3,137,706	0	0	3,137,706	-879,294	78.11
3,137,706	0	0	3,137,706	-879,294	78.11
3,137,706	0	0	3,137,706	-879,294	78.11
6,194	0	0	6,194	6,194	
3,131,512	0	0	3,131,512	-885,488	77.96
96,703,249	1,083,524	0	97,786,773	-2,655,227	97.36
0	0	0	0	0	
96,703,249	1,083,524	0	97,786,773	-2,655,227	97.36

臺灣嘉義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4				3400000000-1 司法支出	533,349,000	0	0	0
						0	0	0
		01		3405540100-3 一般行政	476,452,000	0	0	0
						0	0	0
		02		3405541000-4 審判業務	54,277,000	0	0	0
						0	0	0
		03		340554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2,362,000	0	0	0
						0	0	0
		04		3405549800-4 第一預備金	258,000	0	0	0
						0	0	0
26				7600000000-8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26,410,917	0	0	0
						0	0	0
		01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6,410,917	0	0	0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3,476,285	0	0	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476,285	0	0	0
						0	0	0
				合計	563,236,202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33,349,000	524,171,628	0	-9,177,372	98.28
	0	524,171,628		
476,452,000	470,088,946	0	-6,363,054	98.66
	0	470,088,946		
54,277,000	51,720,682	0	-2,556,318	95.29
	0	51,720,682		
2,362,000	2,362,000	0	0	100.00
	0	2,362,000		
258,000	0	0	-258,000	0.00
	0	0		
26,410,917	26,410,917	0	0	100.00
	0	26,410,917		
26,410,917	26,410,917	0	0	100.00
	0	26,410,917		
3,476,285	3,476,285	0	0	100.00
	0	3,476,285		
3,476,285	3,476,285	0	0	100.00
	0	3,476,285		
563,236,202	554,058,830	0	-9,177,372	98.37
	0	554,058,830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25			0005540000-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533,349,000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527,558,000	0	0	0
						0	0	0
				資本門小計	5,791,000	0	0	0
						0	0	0
		01		3405540100-3 一般行政	476,452,000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445,263,000	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31,057,000	0	0	0
						0	0	0
				40 獎補助費	132,000	0	0	0
						0	0	0
		02		3405541000-4 審判業務	50,848,000	0	0	0
						0	0	0
				20 業務費	50,848,000	0	0	0
						0	0	0
		02		3405541000-4* 審判業務	3,429,000	0	0	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3,429,000	0	0	0
						0	0	0
		03		340554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2,362,000	0	0	0
						0	0	0
			01	340554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62,000	0	0	0
						0	0	0
				30 設備及投資	2,362,000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33,349,000	524,171,628	0	-9,177,372	98.28
	0	524,171,628		
527,558,000	518,384,452	0	-9,173,548	98.26
	0	518,384,452		
5,791,000	5,787,176	0	-3,824	99.93
	0	5,787,176		
476,452,000	470,088,946	0	-6,363,054	98.66
	0	470,088,946		
445,263,000	439,090,368	0	-6,172,632	98.61
	0	439,090,368		
31,057,000	30,896,578	0	-160,422	99.48
	0	30,896,578		
132,000	102,000	0	-30,000	77.27
	0	102,000		
50,848,000	48,295,506	0	-2,552,494	94.98
	0	48,295,506		
50,848,000	48,295,506	0	-2,552,494	94.98
	0	48,295,506		
3,429,000	3,425,176	0	-3,824	99.89
	0	3,425,176		
3,429,000	3,425,176	0	-3,824	99.89
	0	3,425,176		
2,362,000	2,362,000	0	0	100.00
	0	2,362,000		
2,362,000	2,362,000	0	0	100.00
	0	2,362,000		
2,362,000	2,362,000	0	0	100.00
	0	2,362,000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04		3405549800-4 第一預備金	258,000	0	0	0
						0	0	0
				60 預備金	258,000	0	0	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476,285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3,476,285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3,476,285	0	0	0
						0	0	0
05				7606205300-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6,410,917	0	0	0
						0	0	0
				10 人事費	26,410,917	0	0	0
						0	0	0
				經常門小計	26,410,917	0	0	0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29,887,202	0	0	0
						0	0	0
				合計	563,236,202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258,000	0	0	-258,000	0.00
	0	0		
258,000	0	0	-258,000	0.00
	0	0		
3,476,285	3,476,285	0	0	100.00
	0	3,476,285		
3,476,285	3,476,285	0	0	100.00
	0	3,476,285		
3,476,285	3,476,285	0	0	100.00
	0	3,476,285		
26,410,917	26,410,917	0	0	100.00
	0	26,410,917		
26,410,917	26,410,917	0	0	100.00
	0	26,410,917		
26,410,917	26,410,917	0	0	100.00
	0	26,410,917		
29,887,202	29,887,202	0	0	100.00
	0	29,887,202		
563,236,202	554,058,830	0	-9,177,372	98.37
	0	554,058,830		

臺灣嘉義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6	03				0500000000-8	5,561	0
					規費收入	0	0
		38			0505540000-5	5,561	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0	0
			01		0505540200-4	5,561	0
					司法規費收入	0	0
				01	0505540201-7	5,561	0
					民事訴訟費	0	0
					小　計	5,561	0
						0	0
107	03				0500000000-8	5,159	0
					規費收入	0	0
		40			0505540000-5	5,159	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0	0
			01		0505540200-4	5,159	0
					司法規費收入	0	0
				01	0505540201-7	5,159	0
					民事訴訟費	0	0
					小　計	5,159	0
						0	0
109	03				0500000000-8	356,004	351,004
					規費收入	0	0
		42			0505540000-5	356,004	351,004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0	0
			01		0505540200-4	356,004	351,004
					司法規費收入	0	0
				01	0505540201-7	356,004	351,004
					民事訴訟費	0	0
					小　計	356,004	351,004
						0	0
					經常門小計	366,724	351,004
						0	0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5,561
0	0	0
0	0	5,561
0	0	0
0	0	5,561
0	0	0
0	0	5,561
0	0	0
0	0	5,561
0	0	0
0	0	5,159
0	0	0
0	0	5,159
0	0	0
0	0	5,159
0	0	0
0	0	5,159
0	0	0
0	0	5,159
0	0	0
0	0	5,000
0	0	0
0	0	5,000
0	0	0
0	0	5,000
0	0	0
0	0	5,000
0	0	0
0	0	5,000
0	0	0
0	0	15,720
0	0	0

臺灣嘉義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合　計	366,724	351,004
						0	0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15,720
0	0	0

臺灣嘉義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6	04				3500000000-7	0	0
					司法支出	751,661	0
			01		3505540100-9	0	0
					一般行政	751,661	0
					小　計	0	0
						751,661	0
107	04				3500000000-7	0	0
					司法支出	18,624,000	0
			01		3505540100-9	0	0
					一般行政	18,624,000	0
					小　計	0	0
						18,624,000	0
108	04				3500000000-7	0	0
					司法支出	8,537,000	0
			01		3505540100-9	0	0
					一般行政	8,537,000	0
					小　計	0	0
						8,537,000	0
109	04				3400000000-1	0	0
					司法支出	18,430,000	0
			01		3405540100-3	0	0
					一般行政	18,430,000	0
					小　計	0	0
						18,430,000	0
					合　計	0	0
						46,342,661	0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751,661	0	0
0	0	0
751,661	0	0
0	0	0
751,661	0	0
0	0	0
18,624,000	0	0
0	0	0
18,624,000	0	0
0	0	0
18,624,000	0	0
0	0	0
855,782	0	7,681,218
0	0	0
855,782	0	7,681,218
0	0	0
855,782	0	7,681,218
0	0	0
0	0	18,430,000
0	0	0
0	0	18,430,000
0	0	0
0	0	18,430,000
0	0	0
20,231,443	0	26,111,218

臺灣嘉義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6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25			0005540000-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0	0
						751,661	0
			01		3505540100-9 一般行政	0	0
						751,661	0
					02 業務費	0	0
						751,661	0
					小　計	0	0
						751,661	0
107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25			0005540000-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0	0
						18,624,000	0
			01		3505540100-9 一般行政	0	0
						18,624,000	0
					02 業務費	0	0
						18,624,000	0
					小　計	0	0
						18,624,000	0
108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25			0005540000-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0	0
						8,537,000	0
			01		3505540100-9 一般行政	0	0
						8,537,000	0
					02 業務費	0	0
						8,537,000	0
					小　計	0	0
						8,537,000	0
109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751,661	0	0
0	0	0
751,661	0	0
0	0	0
751,661	0	0
0	0	0
751,661	0	0
0	0	0
18,624,000	0	0
0	0	0
18,624,000	0	0
0	0	0
18,624,000	0	0
0	0	0
18,624,000	0	0
0	0	0
855,782	0	7,681,218
0	0	0
855,782	0	7,681,218
0	0	0
855,782	0	7,681,218
0	0	0
855,782	0	7,681,218

臺灣嘉義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25			0005540000-8	0	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18,430,000	0
			01		3405540100-3	0	0
					一般行政	18,430,000	0
					20	0	0
					業務費	18,430,000	0
					小　計	0	0
						18,430,000	0
					經常門小計	0	0
						46,342,661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0	0
						46,342,661	0

地方法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0	0	18,430,000
0	0	0
0	0	18,430,000
0	0	0
0	0	18,430,000
0	0	0
0	0	18,430,000
0	0	0
20,231,443	0	26,111,218
0	0	0
0	0	0
0	0	0
20,231,443	0	26,111,218

臺灣嘉義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25			0005540000-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439,090,368	79,192,084	102,000	0	518,384,452
		01		3405540100-3 一般行政	439,090,368	30,896,578	102,000	0	470,088,946
		02		3405541000-4 審判業務	0	48,295,506	0	0	48,295,506
		03		340554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340554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小　計	439,090,368	79,192,084	102,000	0	518,384,452
				合　計	439,090,368	79,192,084	102,000	0	518,384,452

地方法院

決算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本支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5,787,176	0	5,787,176	524,171,628	
0	0	0	0	470,088,946	辦理辦公大樓外牆及滲漏水瑕疵整修工程經費之工程管理費決算數39,106元。
0	3,425,176	0	3,425,176	51,720,682	
0	2,362,000	0	2,362,000	2,362,000	
0	2,362,000	0	2,362,000	2,362,000	
0	5,787,176	0	5,787,176	524,171,628	
0	5,787,176	0	5,787,176	524,171,628	

臺灣嘉義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人事費	439,090,368	0	0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49,980,952	0	0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32,553,323	0	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0,011,814	0	0
1030 獎金	61,992,125	0	0
1035 其他給與	5,666,056	0	0
1040 加班值班費	30,682,787	0	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0,916,380	0	0
1055 保險	27,286,931	0	0
20業務費	30,896,578	48,295,506	0
2003 教育訓練費	25,600	0	0
2006 水電費	8,052,719	0	0
2009 通訊費	76,732	22,801,665	0
2012 土地租金	295,596	0	0
2018 資訊服務費	1,593,681	0	0
2024 稅捐及規費	139,361	0	0
2027 保險費	211,273	5,394	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7,085	7,396,945	0
2051 物品	5,331,086	7,857,907	0
2054 一般事務費	5,307,382	4,887,623	0
2057 給養費	0	539,100	0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653,812	0	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63,267	0	0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073,451	0	0
2072 國內旅費	141,933	4,806,872	0
2093 特別費	93,600	0	0
30設備及投資	0	3,425,176	2,362,000
3020 機械設備費	0	0	2,362,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0	3,425,176	0
40獎補助費	102,000	0	0
4085 獎勵及慰問	102,000	0	0
小　　計	470,088,946	51,720,682	2,362,000
合　　計	470,088,946	51,720,682	2,362,000

地方法院

決算累計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439,090,368
				249,980,952
				32,553,323
				10,011,814
				61,992,125
				5,666,056
				30,682,787
				20,916,380
				27,286,931
				79,192,084
				25,600
				8,052,719
				22,878,397
				295,596
				1,593,681
				139,361
				216,667
				7,634,030
				13,188,993
				10,195,005
				539,100
				3,653,812
				663,267
				5,073,451
				4,948,805
				93,600
				5,787,176
				2,362,000
				3,425,176
				102,000
				102,000
				524,171,628
				524,171,628

臺灣嘉義

繳付公庫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納庫繳庫數 (3)
合計	96,703,249	0	0
本年度	96,703,249	0	0
0405540101 罰金罰鍰	23,000	0	0
0405540201 沒入金	1,219,435	0	0
0405540301 一般賠償收入	465	0	0
0505540201 民事訴訟費	82,698,280	0	0
0505540202 非訟事件費	6,141,706	0	0
0505540203 公證費	2,005,500	0	0
0505540204 行政訴訟費	121,969	0	0
0505540303 資料使用費	1,106,724	0	0
0705540101 利息收入	917	0	0
0705540103 租金收入	3,600	0	0
0705540500 廢舊物資售價	243,947	0	0
120554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194	0	0
1205540210 其他雜項收入	3,131,512	0	0
以前年度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歲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地方法院

數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4)+(5)+(6)+(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96,703,249
0	0	0	0	0	96,703,249
0	0	0	0	0	23,000
0	0	0	0	0	1,219,435
0	0	0	0	0	465
0	0	0	0	0	82,698,280
0	0	0	0	0	6,141,706
0	0	0	0	0	2,005,500
0	0	0	0	0	121,969
0	0	0	0	0	1,106,724
0	0	0	0	0	917
0	0	0	0	0	3,600
0	0	0	0	0	243,947
0	0	0	0	0	6,194
0	0	0	0	0	3,131,5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灣嘉義

繳付公庫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項目	歲入實現數 (1)	減項： 歲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納庫繳庫數 (3)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地方法院

數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4)+(5)+(6)+(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灣嘉義

公庫撥入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574,290,273	0	0	0
本年度	554,058,830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524,171,628	0	0	0
3405540100 一般行政	470,088,946	0	0	0
3405541000 審判業務	51,720,682	0	0	0
340554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62,000	0	0	0
二、統籌科目	29,887,202	0	0	0
76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26,410,917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476,285	0	0	0
以前年度	20,231,443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20,231,443	0	0	0
106年度　3505540100 一般行政	751,661	0	0	0
107年度　3505540100 一般行政	18,624,000	0	0	0
108年度　3505540100 一般行政	855,782	0	0	0
109年度　3405540100 一般行政	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102年度　050554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5年度　050554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6年度　050554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7年度　050554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8年度　050554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地方法院

數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9,020,756	0	0	583,311,029	26,111,218
0	0	0	554,058,830	0
0	0	0	524,171,628	0
0	0	0	470,088,946	0
0	0	0	51,720,682	0
0	0	0	2,362,000	0
0	0	0	29,887,202	0
0	0	0	26,410,917	0
0	0	0	3,476,285	0
9,020,756	0	0	29,252,199	26,111,218
0	0	0	20,231,443	26,111,218
0	0	0	751,661	0
0	0	0	18,624,000	0
0	0	0	855,782	7,681,218
0	0	0	0	18,430,000
9,020,756	0	0	9,020,756	0
2,016,431	0	0	2,016,431	0
18,820	0	0	18,820	0
178,760	0	0	178,760	0
121,698	0	0	121,698	0
630,099	0	0	630,099	0

臺灣嘉義
公庫撥入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109年度　0505540201 民事訴訟費	0	0	0	0
109年度　0505540202 非訟事件費	0	0	0	0
109年度　0505540203 公證費	0	0	0	0
109年度　0505540204 行政訴訟費	0	0	0	0
109年度　0505540303 資料使用費	0	0	0	0

地方法院

數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6,022,324	0	0	6,022,324	0
22,704	0	0	22,704	0
1,500	0	0	1,500	0
7,869	0	0	7,869	0
551	0	0	551	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歲入保留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6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5,561	0	5,561	100.00	1.原因說明：因當事人未於期限繳納訴訟費而移送強制執行，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2.改善措施：督促業務單位積極收繳，以確保政府之債權。
	小計	5,561	0	5,561	100.00	
107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5,159	0	5,159	100.00	1.原因說明：因當事人未於期限繳納訴訟費而移送強制執行，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2.改善措施：督促業務單位積極收繳，以確保政府之債權。
	小計	5,159	0	5,159	100.00	
109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5,000	0	5,000	1.40	1.原因說明：因當事人未於期限繳納訴訟費而移送強制執行，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2.改善措施：督促業務單位積極收繳，以確保政府之債權。
	小計	5,000	0	5,000	1.40	
110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1,083,524	0	1,083,524	1.25	1.原因說明：因當事人未於期限繳納訴訟費而移送強制執行，其執行程序尚未完成。 2.改善措施：督促業務單位積極收繳，以確保政府之債權。
	小計	1,083,524	0	1,083,524	1.25	
	合計	1,099,244	0	1,099,244	1.27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9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351,004	98.60	1.原因說明：係應收訴訟費用因執行無著，取得債權憑證，業經核定辦理註銷。 2.改善措施：請業務單位加強督導當事人按期繳納，以改善應收款項發生。
	小計	351,004	98.60	
	以前年度合計	351,004	98.60	
110	0405540101-7 罰金罰鍰	13,000	130.00	1.原因說明：係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之罰金罰鍰較預期增加。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0405540201-1 沒入金	419,435	52.43	1.原因說明：係沒入刑事保證金及犯罪所得較預期增加。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0405540301-6 一般賠償收入	465		1.原因說明：係訴訟程序法庭錄音委外轉譯採購案逾期違約金。 2.改善措施：請業務單位加強督導控管。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2,621,196	-3.03	
	0505540202-0 非訟事件費	841,706	15.88	
	0505540203-2 公證費	-294,500	-12.80	
	0505540204-5 行政訴訟費	4,969	4.25	
	0505540303-7 資料使用費	-362,276	-24.66	1.原因說明：係訴訟文書影印費較預期減少。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0705540101-3 利息收入	-1,083	-54.15	1.原因說明：係退還裁判費主要採用匯款方式減少專戶存款存帳期間及利率調降所致。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0705540103-9 租金收入	-400	-10.00	
	0705540500-9 廢舊物資售價	223,947	1,119.74	1.原因說明：係廢舊辦公設備變賣價金較預期增加。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1205540201-7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194		1.原因說明：係收回員工溢領1日薪資、加班費及退還土地分割複丈費。 2.改善措施：擬請業務單位配合加強內部審核。
	1205540210-8 其他雜項收入	-885,488	-22.04	1.原因說明：係提存款逾期未領繳庫數較預期減少。 2.改善措施：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小計	-2,655,227	-2.64	
	本年度合計	-2,655,227	-2.64	

臺灣嘉義
歲出保留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8	3505540100-9 一般行政	0	7,681,218	7,681,218	89.98
	經常門小計	0	7,681,218	7,681,218	89.98
	經資門小計	0	7,681,218	7,681,218	89.98
109	3405540100-3 一般行政	0	18,430,000	18,430,000	100.00
	經常門小計	0	18,430,000	18,430,000	100.00
	經資門小計	0	18,430,000	18,430,000	100.00
	經常門合計	0	26,111,218	26,111,218	4.33
	經資門合計	0	26,111,218	26,111,218	4.29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A8	7,681,218	保留原因說明：查本年度預算原擬支應於「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案之設計及監造費、「專案管理」案執行「標的工程施工督導與履約管理之諮詢及審查」服務費，暨「整修工程」案各期之估驗計價款及竣工計價尾款，惟因「整修工程」案自110年1月28日開工後，其前期有多項施工界面待協調，相關應送審之計畫書經往返修正多次，復值該時國內營建勞工缺工情形嚴重，且接連遭遇新冠肺炎疫情嚴峻，國內疫情警戒提升至第三級，以致原物料商產能降低，供料時程較原預訂者長久，連帶拉長施工期程，加諸5、6月間又臨汛期，降雨頻仍，以戶外工程為主項之「整修工程」案無從連續施作，暨契約多則工項數量與實際未符，而須耗費相當時程以釐定爭議，從而原預定之施工進度大幅落後，本院依約自不得給付相關估驗工程款，連帶影響「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案及「專案管理」案之服務費亦未達給付之條件，是本年度之保留款項尚未完成支付。 改善措施：「整修工程」案業於110年10月6日完成第2次契約變更，並依契約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0年6月18日工程管字第110036531號函示展延履約期間至111年4月24日中午12時0分，其相關之施工預定進度表及預定進度網狀圖經按原定比例修正後，現行實際施工進度均未超逾預定進度10%，執行成效亦尚合乎契約規範，是現已恢復估驗計價，並已漸入工程完工階段，是若「整修工程」案如期完工並完成驗收、結算事宜，「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案及「專案管理」案亦將隨之完成履約，從而得以於111年度期間達成給付「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案監造費、「專案管理」案執行「標的工程施工督導與履約管理之諮詢及審查」費，暨「整修工程」案各期之估驗計價款及竣工計價尾款等目標。	
		7,681,218		
		7,681,218		
經常門	A8	18,430,000	保留原因說明：查本年度預算原擬支應於「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案之設計及監造費、「專案管理」案執行「標的工程施工督導與履約管理之諮詢及審查」服務費，暨「整修工程」案各期之估驗計價款及竣工計價尾款，惟因「整修工程」案自110年1月28日開工後，其前期有多項施工界面待協調，相關應送審之計畫書經往返修正多次，復值該時國內營建勞工缺工情形嚴重，且接連遭遇新冠肺炎疫情嚴峻，國內疫情警戒提升至第三級，以致原物料商產能降低，供料時程較原預訂者長久，連帶拉長施工期程，加諸5、6月間又臨汛期，降雨頻仍，以戶外工程為主項之「整修工程」案無從連續施作，暨契約多則工項數量與實際未符，而須耗費相當時程以釐定爭議，從而原預定之施工進度大幅落後，本院依約自不得給付相關估驗工程款，連帶影響「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案及「專案管理」案之服務費亦未達給付之條件，是本年度之保留款項尚未完成支付。 改善措施：「整修工程」案業於110年10月6日完成第2次契約變更，並依契約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0年6月18日工程管字第110036531號函示展延履約期間至111年4月24日中午12時0分，其相關之施工預定進度表及預定進度網狀圖經按原定比例修正後，現行實際施工進度均未超逾預定進度10%，執行成效亦尚合乎契約規範，是現已恢復估驗計價，並已漸入工程完工階段，是若「整修工程」案如期完工並完成驗收、結算事宜，「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案及「專案管理」案亦將隨之完成履約，從而得以於111年度期間達成給付「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案監造費、「專案管理」案執行「標的工程施工督導與履約管理之諮詢及審查」費，暨「整修工程」案各期之估驗計價款及竣工計價尾款等目標。	
		18,430,000		
		18,430,000		
		26,111,218		
		26,111,218		

臺灣嘉義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10	3405540100-3 一般行政	6,363,054	1.34	2	6,172,632
				10	160,422
				1	30,000
	3405541000-4 審判業務	2,556,318	4.71	10	2,552,494
	3405549800-4 第一預備金	258,000	100.00	3	258,000
	小計	9,177,372	1.73		9,173,548
	本年度合計	9,177,372	1.73		9,173,548

地方法院

免、註銷）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0		
		0		
		0		
	8	3,824		
本項經費係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本年度未申請動支。		0		
		3,824		
		3,824		

臺灣嘉義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56,364,000	0	256,364,000	249,980,95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30,620,000	0	30,620,000	32,553,323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0,000,000	0	10,000,000	10,011,814
六、獎金	61,153,000	0	61,153,000	61,992,125
七、其他給與	6,293,000	0	6,293,000	5,666,056
八、加班值班費	33,137,000	0	33,137,000	30,682,787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21,396,000	0	21,396,000	20,916,380
十一、保險	26,300,000	0	26,300,000	27,286,931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445,263,000	0	445,263,000	439,090,368

地方法院

分析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6,383,048	-2.49	292	275	
1,933,323	6.31	49	48	
11,814	0.12	26	25	
839,125	1.37	0	0	本院以人事費列支之各項獎金名稱及決算數如下： (1)考績獎金25,944,275元。 (2)年終工作獎金35,618,585元。 (3)月退休人員年終慰問金324,265元。 (4)特殊公勳獎賞-服務獎章獎勵金105,000元。
-626,944	-9.96	0	0	
-2,454,213	-7.41	0	0	
0		0	0	
-479,620	-2.24	0	0	
986,931	3.75	0	0	
0		0	0	本院以業務費支付之「勞務承攬」支出決算數9,407,845元，係為辦理債務清理、非訟事件、調解及民事執行、清潔、資訊、電子卷證等業務，進用人數20人。
-6,172,632	-1.39	367	348	

臺灣嘉義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九、獎助			132,000	102,000	0
6.獎勵及慰問			132,000	102,000	0
退(職)休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32,000	102,000	0
	小　　計		132,000	102,000	0
	合　　計		132,000	102,000	0

地方法院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計畫執行情形 已完成	計畫執行情形 未完成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是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否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金額	計畫完成結餘款 收回繳庫日期	備註
102,000	30,000						30,000		
102,000	30,000						30,000		
102,000	30,000	V					30,000		1.係發給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2.預算執行情形：預算數132,000元，決算數102,000元，賸餘數30,000元。 3.未達成原因：主要係支領三節慰問金之退休人員人數較預期減少所致。
102,000	30,000						30,000		
102,000	30,000						30,000		

臺灣嘉義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 職能別分類	經常					
	受僱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總計	476,626	71,247	0	296	0	102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446,739	71,247	0	296	0	102
04教育	3,476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26,411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548,27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18,384	0	0	0	0
0	0	3,47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6,41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灣嘉義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 職能別分類	資本支出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資本支出合計	總計
固定資本形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0	5,787	0	5,787	554,05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787	0	5,787	524,171
0	0	0	0	0	0	3,47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6,41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2,446,845,335	2,469,772,567	2 負債	1,211,901,704	1,224,192,497
11 流動資產	1,209,797,396	1,221,355,669	21 流動負債	5,591,647	917,981
110103 專戶存款	1,208,698,152	1,220,988,945	210302 應付代收款	5,591,647	917,981
110303 應收帳款	1,099,244	366,724	28 其他負債	1,206,310,057	1,223,274,516
14 固定資產	1,233,843,587	1,245,212,546	280301 存入保證金	108,769,416	101,602,110
140101 土地	605,281,006	605,281,006	280401 應付保管款	1,097,540,641	1,121,672,406
140401 房屋建築及設備	817,519,768	817,548,539	3 淨資產	1,234,943,631	1,245,580,070
減：140402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221,402,305	-207,805,200	31 資產負債淨額	1,234,943,631	1,245,580,070
140501 機械及設備	70,215,425	70,404,229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1,234,943,631	1,245,580,070
減：140502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54,855,901	-55,581,707			
1406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2,934,930	111,726,258			
減：140602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03,652,650	-102,118,925			
140701 雜項設備	59,350,591	56,544,836			
減：140702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52,244,600	-51,483,813			
141001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697,323	697,323			
18 其他資產	3,204,352	3,204,352			
180101 暫付款	3,203,552	3,203,552			
180201 存出保證金	800	800			
合計	2,446,845,335	2,469,772,567	合計	2,446,845,335	2,469,772,567

附註:

保管有價證券(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69,052,100元、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226,074元、債權憑證(待抵銷債權憑證) 220元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681,097,802	661,637,015	19,460,787
公庫撥入數	583,311,029	543,349,935	39,961,09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42,900	14,324,948	-13,082,048
規費收入	93,157,703	97,978,110	-4,820,407
財產收益	248,464	61,857	186,607
其他收入	3,137,706	5,922,165	-2,784,459
支出	686,780,988	673,466,889	13,314,099
繳付公庫數	96,703,249	117,931,076	-21,227,827
人事支出	468,977,570	454,754,335	14,223,235
業務支出	99,423,527	80,237,010	19,186,517
獎補助支出	102,000	102,000	0
財產損失	69,042	120,265	-51,223
折舊、折耗及攤銷	21,505,600	20,322,203	1,183,397
收支餘絀	-5,683,186	-11,829,874	6,146,68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專戶存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208,698,152	
			本年度部分		1,208,698,152	
			01 國庫存款-歲入保管款	503,264,659		
			02 國庫存款-經費代收款及保管款	11,562,563		
			05 306專戶-台灣銀行刑保專戶	102,798,500		
			06 臺灣銀行離職儲金存款公提專戶	3,738,761		
			07 臺灣銀行離職儲金存款自提專戶	3,739,131		
			08 303專戶-台灣銀行歲入週轉金專戶	1,194,253		
			09 304專戶-台灣銀行提存款專戶	582,400,285		
			總　　計		1,208,698,152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收帳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1,099,244	
			本年度部分		1,083,524	
			110 一百一十年度		1,083,524	
			0505540200-4 司法規費收入	1,083,524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1,083,524		
			以前年度部分		15,72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5,561	
			0505540200-4 司法規費收入	5,561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5,561		
			107 一百零七年度		5,159	
			0505540200-4 司法規費收入	5,159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5,159		
			109 一百零九年度		5,000	
			0505540200-4 司法規費收入	5,000		
			0505540201-7 民事訴訟費	5,000		
			總計		1,099,244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土地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05,281,006	
			本年度部分		605,281,006	
			總計		605,281,006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17,519,768	
			本年度部分		817,519,768	
			總計		817,519,76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21,402,305	
			本年度部分		221,402,305	
			總計		221,402,305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7,756,425	
			本年度部分		67,756,425	
			預算性質部分		2,459,000	
			本年度部分		2,459,000	
			110 一百一十年度		2,459,000	
			3405541000-4* 審判業務	97,000		
			340554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2,362,000		
			340554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62,000		
			總計		70,215,425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4,855,901	
			本年度部分		54,855,901	
			總計		54,855,901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11,715,118	
			本年度部分		111,715,118	
			預算性質部分		1,219,812	
			本年度部分		1,219,812	
			110 一百一十年度		1,219,812	
			3405541000-4* 審判業務	1,219,812		
			總　　計		112,934,93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3,652,650	
			本年度部分		103,652,650	
			總計		103,652,65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7,242,227	
			本年度部分		57,242,227	
			預算性質部分		2,108,364	
			本年度部分		2,108,364	
			110 一百一十年度		2,108,364	
			3405541000-4* 審判業務	2,108,364		
			總　　計		59,350,591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2,244,600	
			本年度部分		52,244,600	
			總計		52,244,6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97,323	
			本年度部分		697,323	
			總計		697,323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暫付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203,552	
			以前年度部分		3,203,552	
			094 九十四年度		3,203,552	
094	05	16	300001　轉帳傳票 黃００	3,203,552		本院提存所前佐理員黃００冒領提存款案，前經行政院94年5月12日核准同意先由該院歲入保管款之國庫存款帳戶墊付413萬9,958元(含冒領金額403萬9,958及辦理假扣押擔保金10萬元)，截至95年11月止已歸墊93萬6,406元，尚餘320萬3,552元待追償；本院業已依規定完成債權憑證之取得並逐年聲請執行，每年不定期查核黃００之勞、健保及財產歸屬資料；本院於110年查調黃００之財產所得資料後，分別於5月、9月、12月對黃００之勞保等資料聲請強制執行，計110司執17713、32201、48415號三案件，惟皆查無資料而執行終結。另，為節省司法資源並避免徒增執行費，本院於同年間亦不定期查詢是否有其他對黃００不動產執行之案件，以利適時請求併案執行參與分配。
			總計		3,203,552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800	
			以前年度部分		800	
			088 八十八年度		400	
			01 政風室檢舉貪瀆郵政信箱押金	400		
088	06	30	300001　轉帳傳票　400 開設本年度普通公務帳各帳戶			
			101 一百零一年度		400	
			02 民事執行通訊投標郵政信箱押金	400		
101	07	13	300026　轉帳傳票　400 開設本年度普通公務帳各帳戶			
			總計		8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591,647	
			本年度部分		5,383,395	
			110 一百一十年度		5,383,395	
			01 代扣款項	11,017		
			0101 代扣公保費	10,283		
			0102 代扣勞保費	85		
			0105 代扣健保費-技工工友	428		
			0111 代扣勞工退休金	221		
			03 其他代收款項	5,372,378		
			0312 民事強制執行案件員警差旅費	40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320 其他	5,371,978		大部份係國民法官法庭及模擬法庭代辦經費。
			以前年度部分		208,252	
			109 一百零九年度		208,252	
			01 代扣款項	8,252		
			0101 代扣公保費	8,252		
			03 其他代收款項	200,000		
			0320 其他	200,000		係民事案件特別代理人酬金代收款。
			總計		5,591,647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8,769,416	
			本年度部分		107,986,051	
			01 刑事保證金	92,853,500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84,483,000元，其中已逾4年部分(106年度以前)金額合計11,420,000元，仍未清理之主要原因係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11 刑事擔保金	9,945,000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5,520,000元。
			110 一百一十年度		5,187,551	
			03 履約保證金	5,069,393		
110	01	07	100018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各類報紙訂閱」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1.1.28)　27,819 40845764　自由廣告社姚天慧			
110	01	20	100059　收入傳票 收「109年度嘉義地院大樓瑕疵整修工程」採購案履約保證金2-1(到期日111.5.23)　2,585,932 84593935　展邦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	01	27	100089　收入傳票 收「109年度嘉義地院大樓瑕疵整修工程」採購案履約保證金2-2(到期日111.5.23)　1,723,955 84593935　展邦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10	04	20	100334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辦公大樓空調設備維護保養」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1.1.27)　45,250 97356575　豪漢冷凍空調工程有限公司			
110	10	22	100873　收入傳票 收「109年度嘉義地院大樓瑕疵整修工程」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1.5.23)　368,926 84593935　展邦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10	11	03	100912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法庭錄音委外轉譯後續擴充」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1.3.31)　14,765 69531720　甲骨文科技有限公司			
110	11	29	101002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國民法官法庭整修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服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1.11.30)　23,146 06323409　劉瑞豐建築師事務所			
110	12	15	101059　收入傳票 收「111年度環境清潔委外整理」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2.1.26)　175,600 55978707　詠達環保有限公司			
110	12	24	101103　收入傳票 收「111年度網路暨對外服務軟體安全維護」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2.1.27)　30,750 81307677　華緯資訊企業社蘇智堅			
110	12	27	101112　收入傳票 收「111年度電腦軟硬體維護」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2.1.26)　49,250 25750802　訊捷行			
110	12	30	101130　收入傳票 收「111暨112年度嘉義及朴簡電梯全責式保養」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3.1.27)　24,000 84235889　得喜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05 保固保證金	118,15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	06	29	100513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法庭網路攝影機」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12.7.10)　5,928 65016906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分公司			
110	06	29	100514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法庭指認系統」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12.7.20)　40,560 86775474　群義企業有限公司			
110	07	30	100598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可分拆組合式壓克力透明防疫隔屏」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11.8.19)　12,900 82804575　綺樂崴實業有限公司			
110	09	14	100756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書記官席及通譯席防疫隔屏」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11.10.3)　4,950 16939277　康雅娜企業有限公司			
110	11	18	100969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網路汰換」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11.12.7)　17,400 65016906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分公司			
110	12	01	101012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嘉義及朴子簡易庭公共安全檢查缺失改善工程」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11.12.19)　15,180 70498277　益將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110	12	10	101049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匯流排燒損檢修」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11.12.31)　5,250 66281522　全一水電工程有限公司			
110	12	21	101084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本院監視系統財物」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11.11.28)　15,990 86775474　群義企業有限公司			
			以前年度部分		783,365	
			106 一百零六年度		92,067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3 履約保證金	92,067		
106	10	24	100834　收入傳票 收「107暨108年度嘉義及朴子簡易庭電梯全責式保養」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09.1.20)(後續擴充至111.1.20) 84235889　得喜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20,400		本案係履約期屆前成立後續擴充契約且廠商同意續予擔保,經查已於110年12月31日履約完畢並於111年1月17日發還。
106	11	21	100908　收入傳票 收「106年度嘉義地院大樓瑕疵整修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服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1.12.31) 76847148　吳德揚建築師事務所吳德揚	71,667		本案係標的工程案仍持續施工中,故尚未完成履約。
			107 一百零七年度		170,858	
			03 履約保證金	170,858		
107	07	31	100634　收入傳票 收「107年度嘉義地院大樓瑕疵整修工程委託可行性研究設計及監造服務」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1.12.31) 45313772　建安土木結構技師事務所	170,858		
			108 一百零八年度		58,410	
			03 履約保證金	38,16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8	12	30	101177　收入傳票 收「108年度嘉義地院6臺電梯全責式保養」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1.1.23) 69783289　永大機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分公司	38,160			
			05 保固保證金		20,250		
108	12	16	101132　收入傳票 收「108年度資訊機房不斷電系統」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11.12.31) 65016906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分公司	20,250			
			109 一百零九年度			462,030	
			03 履約保證金		364,950		
109	03	03	100199　收入傳票 收「109暨110年度各類郵務送達公文封」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1.3.28) 45331292　社團法人彰化縣喜樂小兒麻痺關懷協會附設愛加倍工場	49,900			
109	10	27	101004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法庭錄音委外轉譯」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1.1.26) 69531720　甲骨文科技有限公司	34,750			
109	11	09	101051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電腦軟硬體維護採購案」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1.1.27) 25750802　訊捷行	49,250			
109	11	23	101097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環境清潔委外整理」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1.1.24) 55978707　詠達環保有限公司	145,650			
109	12	21	101190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網路暨對外服務軟體安全維護」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1.1.27) 81307677　華緯資訊企業社蘇智堅	30,750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9	12	24	101209　收入傳票 收「110年度機電維護」採購案履約保證金(到期日111.1.24)　54,650 86775474　群義企業有限公司			
			05 保固保證金	97,080		
109	05	11	100433　收入傳票 收「109年度民事執行處電子公告欄」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12.5.20)　13,500 24469721　廣迅媒體數位科技有限公司			
109	05	19	100460　收入傳票 收「109年度3、19法庭遠距視訊設備」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11.6.8)　16,080 86775474　群義企業有限公司			
109	10	12	100939　收入傳票 收「109年度網路核心交換器汰換」採購案保固保證金(到期日116.10.25)　67,500 84778623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總計		108,769,416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097,540,641	
			本年度部分		1,097,540,641	
			01 民事強制執行案款	507,451,674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3,760,406元。
			02 提存款	582,400,285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409,671,720元，其中已逾4年部分(106年度以前)金額合計112,585,907元，仍未清理之主要原因係因案件尚未結案致未能清理。
			03 贓證物款	206,733		
			07 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4,057		含以前年度金額合計3,767元，其中已逾4年部分(106年度以前)金額合計1,767元，仍未清理之主要原因係業務單位積極清理中，預計於111年度辦理繳庫。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公務機關會計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1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本金	3,410,252		
			22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本金	3,410,609		
			23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利息	328,509		
			24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利息	328,522		
			總計		1,097,540,641	

臺灣嘉義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

科 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605,281,006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817,548,539	-207,805,200
機械及設備	70,404,229	-55,581,707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1,726,258	-102,118,925
雜項設備	56,544,836	-51,483,813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697,323	0
權利	0	0
小　　計	1,662,202,191	-416,989,645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　　計	0	0
合　　計	1,662,202,191	-416,989,645

備註:

1. 本年度成本變動增加數11,574,643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5,787,176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或土地依公告地價申報增值等增加金額5,787,467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5,787,176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5,787,176元。
3. 預算採購增加金額與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無差異。

地方法院

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1,368,960	1,368,960	0	605,281,006
0	0	0	0
31,364	60,135	-13,597,105	596,117,463
5,570,798	5,759,602	725,806	15,359,524
1,219,812	11,140	-1,533,725	9,282,280
3,383,709	577,954	-760,787	7,105,991
0	0	0	697,323
0	0	0	0
11,574,643	7,777,791	-15,165,811	1,233,843,58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574,643	7,777,791	-15,165,811	1,233,843,587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97,786,773	583,311,029	681,097,802	收入
	-	583,311,029	583,311,029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1,242,900	-	1,242,9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93,157,703	-	93,157,703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248,464	-	248,464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3,137,706	-	3,137,706	其他收入
歲出	554,058,830	132,722,158	686,780,988	支出
	-	96,703,249	96,703,249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468,977,570	-	468,977,570	人事支出
業務費	79,192,084	20,231,443	99,423,527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102,000	-	102,000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5,787,176	-5,787,176	-	
	-	69,042	69,042	財產損失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21,505,600	21,505,600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456,272,057	450,588,871	-5,683,186	收支餘絀

備註：

1.公庫撥入數調整數583,311,029元係歲出實現數合計574,290,273元及退還收入款9,020,756元。

2.繳付公庫數調整數96,703,249元係歲入實現數合計。

3.業務支出調整數20,231,443元係以前年度保留實現數20,231,443元。

4.設備及投資調整數5,787,176元係購置設備5,787,176元。

5.財產損失調整數69,042元係報廢財產之殘值。

6.折舊、折耗及攤銷調整數21,505,600元係折舊21,505,600元。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現　金　出　納　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1,220,988,945
(一).專戶存款	1,220,988,945
二、本期收入	641,546,594
(一).本年度歲入	97,786,773
1.實現數	96,703,249
(1).其他	96,703,249
2.應收數	1,083,524
(1).其他	1,083,524
(二).歲入應收數	-732,520
1.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351,004
2.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1,083,524
(三).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4,673,666
(四).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7,167,306
(五).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24,131,765
(六).公庫撥入數	583,311,029
1.本年度歲出撥款	554,058,830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20,231,443
3.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9,020,756
(七).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26,527,895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9,020,756
2.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351,004
3.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17,156,135
(1).財產交易利益(損失)	-69,042
(2).折舊、折耗及攤銷(-)	-21,505,600
(3).其他影響非流動資產之項目	4,418,507
收　項　總　計	1,862,535,539
付項	
一、本期支出	653,837,387
(一).本年度歲出	554,058,830
1.實現數	554,058,830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5,787,176
(2).其他	548,271,654
(二).歲出保留數	20,231,443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20,231,443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現　金　出　納　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1).其他	20,231,443
(三).固定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付帳款/應收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17,156,135
(四).繳付公庫數	96,703,249
1.本年度歲入繳庫	96,703,249
二、本期結存	1,208,698,152
(一).專戶存款	1,208,698,152
付　項　總　計	1,862,535,539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41	605,281,006	
		公頃	8.597883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7	596,117,463	
		平方公尺	38,470.75		
	宿舍	棟	34		
		平方公尺	9,941.11		
	其他	個	19		
機械及設備		件	1,391	15,359,524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9,282,28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24		
	其他	件	415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7,105,991	
	其他	件	1,252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值				1,233,146,264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	697,323	
		公頃	0.008710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值				697,323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壹	**總預算部分**	
一、	**通案決議部分：**	
（一）	110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 1.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40%。 2.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3.減列委辦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4.減列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 5.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 3%。 6.減列一般事務費（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7.減列政令宣導費 20%。 8.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6%。 9.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5%。 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現行法律明文規定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5%。 11.前述 1 至 6 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2.前述 9 至 10 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3.前述 1 至 10 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4.如總刪減數未達 255 億元（約 1.18%），另予補足。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40%，其中國家發展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賦稅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調查局、工業局、智慧財產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	遵照辦理。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屬、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移民署、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智慧財產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能源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勞動基金運用局、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農糧署及所屬、環境檢驗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保險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3.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公務人力發展學院、立法院、考試院、銓敘部、內政部、移民署、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檢驗所、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4.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 5%，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立法院、銓敘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5.軍事裝備及設施：統刪 3%。 6.一般事務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家畜衛生試驗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中央健康保險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檢查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及所屬、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7.政令宣導費：統刪 20%。 8.設備及投資：除法律義務支出及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6%，其中立法院、最高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懲戒法院、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建築研究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水利署及所屬、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9.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法務部、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10.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人事行政總處、役政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二）	為利公開透明，並讓立法院監督各行政機關及基金預算執行情形，俾利發揮預算財務效益，爰請自 111 年度起各機關編列政策宣導經費應於單位預算書或附屬單位預算書中以表列方式呈現預算科目、金額、預計執行內容等，以利外界監督。	遵照辦理。
（三）	為公開透明，並利立法院監督預算執行情形，政府各機關編列廣告費用及宣傳費用，須符合預算法第62條之1規定，按季將辦理方式、政策效益及執行情形函送立法院備查，俾利政府預算發揮最大效益。	遵照辦理。
（四）	有關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如經濟部所轄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等11家及文化部所轄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等3家長期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作為實驗室、辦公處所、倉庫或職員宿舍等，尚無相關法令許可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得以長期無償使用國有不動產，卻將自有不動產出租以賺取租金收入，使用期間最長有超過50年者，多數亦長達2、3、40年之久，其合理性，有待商榷。鑑於國有不動產為國家重要資源，政府機關應善盡管理之責任，並為妥適有效之運用，應請行政院責成各主管機關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全面清查，及妥適處理國有不動產提供財團法人無償使用情形，並研議短期保障國有財產權益及長期整體規劃有效	配合辦理。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運用方案，俾利符合國有財產法令之規範，及提升國有財產運用效益，增加財政收入，爰請行政院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五）	為完備科技創新研發環境，邁向智慧國家，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編列科技發展計畫經費969億元，加計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案編列200億元、國防科技經費104億元、營業與非營業特種基金編列256億元，合共1,529億元，較109年度相同基礎增加27億元，增幅1.8%。另依據科學技術基本法第5條規定，為推廣政府出資之應用性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政府應監督或協助法人、業學界等執行研究發展單位，將研究發展成果轉化為實際之生產或利用。惟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其中經濟部105至108年度科技專案計畫取得國內、外專利，分別1,956件、1,799件、1,651件、1,566件，總計6,972件，件數呈現逐年趨減，已取得之專利超過6年尚未應用者並逾7,000件，近3年增幅將近五成，且未使用專利每年相關管理維護費用達億元。鑑於研發成果攸關產業發展，近來國內、外業界為增進自己產業競爭力，已紛紛將專利權轉為營業秘密，我國除重視專利權保護外，更應將營業秘密妥為管控，以防資訊外洩，爰請行政院將近3年整體對科技研發經費預算執行、科技研發成果績效及管控機制等相關事項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配合辦理。
（六）	110年度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共編列5,340億元，包括公務預算1,324億元、特別預算1,041億元、營業基金1,386億元及非營業基金1,589億元，金額極為龐大，計畫項目亦極多，主要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個案計畫管制評核作業要點」辦理管考，評核著重於個案計畫年度目標達成情形、經費運用及執行進度等，國家發展委員會於107年1月起推動預警機制，將計畫「潛藏無法如期達成風險」、「預定工作進度明顯配衡失當」等列入預警計畫篩選原則，整體計畫之執行亦納入考量，國家發展委員會於同年10月修正「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中長程個案計畫編審要點」，將營運評估納入規範，明訂個案計畫執行完成後，各機關應作總結評估報告，並回饋至計畫審議及先期作業階段，國家發展委員會亦應適時辦理各項評	配合辦理。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估之複評，惟國家發展委員會108年度總結評估複評比率僅11.54%，且106及107年度複評發現，如繳庫率偏高或經費控管不良、規劃及執行能力待加強，未進行經濟效益分析等諸多情形，重要且相似問題一再被提出，又部分公共建設計畫先期規劃未臻完善，未能落實監督控管廠商履約狀況致計畫頻仍修正、停（緩）辦或內容修正幅度頗大，顯見國家發展委員會評估、審議未能發揮成效，淪為紙上作業，爰請行政院檢討公共建設計畫審議、預警及管控等機制，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針對前揭內容提出書面報告。	
（七）	5G具有「高頻寬（eMBB）」、「多連結（mMTC）」及「低延遲/高可靠（URLLC）」等特點，有別於4G封閉式核心網路架構，5G網路採用大量軟體功能模組、核心網路雲端虛擬化設計，且第三方服務提供者可透過電信業者之多接取邊緣運算提供用戶高速、低延遲服務。然而開放式設計，使得5G網路面臨之資安威脅較以往更嚴峻且多元。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已制訂「107-114年資安產業發展行動計畫」，推動策略並持續檢討資通安全管理法及資安相關規範內容；經濟部亦規劃建置5G網路資安檢測及驗證實驗室，並完成5G資安偵防平台雛型。且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配合5G釋照時程，修增訂行動寬頻業務管理規則及行動寬頻系統審驗技術規範等法規。上開工作各主責部會雖已達成階段性目標，惟因應未來5G應用場域陸續開放後，恐將面臨各種新興資安威脅與攻擊，鑑於國內5G網路資安防護機制尚未完備，相關評估及強化5G網路業者之資安防護能力工作仍待完成，行政院應督促各主管相關機關持續調適法規並促進資安業者參與5G應用場域實驗，以強化資通安全之防禦能量，爰請行政院將各主管機關5G網路資安防護之規範、相關機制、執行成效，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配合辦理。
（八）	106至110年度經濟部及科技部5G相關計畫補助經費分別為38億4,140萬8千元及13億4,488萬3千元，合計51億8,629萬1千元，補助金額極為可觀，惟以近年補助5G相關計畫執行成效而言，經濟部106至109年截至7月底合計技術移轉，合作件數193件、技術暨專利移轉總收入	屬科技部及經濟部應辦事項。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3億1,152萬7千元及促進國內外廠商投資88億7,407萬元，其中衍生產值從106年度20億2,292萬5千元增加至108年度34億6,600萬元，增幅逾71.34%；科技部107至109年截至7月底合計技術移轉，合作件數5件、技術暨專利移轉總收入1,627萬元、促成產學合作件數23件及產學合作金額3,714萬4千元。由此觀之，我國5G專利取得數量仍偏低，顯示對5G關鍵智財之掌握程度及技術自主能量恐有不足，行政院應結合產官學之力，共同研發5G前瞻關鍵技術，建立優勢5G核心技術，將5G技術研發成果導入相關產業供應鏈，以增加經濟產值，並提升我國5G通訊產業競爭力。	
（九）	目前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達近200家，尚未包括其再轉投資之眾多子（孫）公司，每年所獲配股息係政府重要收入來源之一，重要性日增，惟各主管機關對所轄公私合營事業之資訊公開程度未盡一致，於官網所揭露相關資訊，內容差異頗大，有揭露亦僅有第一層投資事業，有關再轉投資至第二層以下子、孫公司等，不少為母公司持股百分之百者，公股仍具有主導權，對高階經理人等均有決策權，屬於政府投資公私合營事業範疇，相關資訊外界均無所知悉，易有低估政府投資事業規模現象。鑑於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家數極多且規模不小，為利社會大眾瞭解政府轉投資事業之全貌，請行政院研擬訂定各主管部會應於官網公開資訊之一致標準，並適用於公股具主導權（董、總由政府指派）之再轉投資公司，衡量建立彙整資料之可行性，以相同密度監督管理，減少資訊不對稱情形，以利各主管機關之管理及國會監督，爰請行政院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司法院及所屬機關無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爰無須辦事項。
（十）	依財團法人法第67條第1項及第2項規定，財團法人與該法規定不符者，應自該法施行後1年內補正，但情形特殊未能如期辦理，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延長者，不在此限，延長期間以1年為限。然該法於107年8月1日公布，並自108年2月1日施行，迄今近2年，依立法院預算中心評估報告指出，截至109年4月底止，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尚未完備財團法人法相關規定，例如訂定內部制度及稽核制度、投資之項目及額度、董事人數超逾15人	配合辦理。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或監察人未達2人等相關規範，鑑於財團法人法賦予主管機關對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採高密度監督之權力，爰請法務部加強督促各主管機關於3個月內儘速完成相關規範之訂定，及依財團法人法第56條第3項規定，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之預算、決算書及定期查核情形，主管機關應於網站主動公開之，以利社會大眾及國會監督，並請法務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一）	有鑑於行政院在未擬定相關配套措施前便推動開放山林政策，導致該政策推動近1年來，行政院所屬各部會之橫向聯繫與分工不足，山難數據不斷攀升、部落周邊環境惡化、執行單位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內政部營建署所屬各國家公園管理處、消防救難系統或地方政府等第一線公務單位疲於奔命。對此，行政院在未有效解決現況與分工時，不得再行鬆綁相關山林政策，避免無辜山友遇難死亡。 自開放山林政策推動以來，根據內政部消防署統計，109年截至12月15日的山難件數，已經創下18年以來新高，將近450件，同時為108年之2倍。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轄管林道81條，總長1,646公里，其中主要林道15條、274公里；次要林道35條、932公里；一般林道31條、440公里。林道皆位於台灣生態敏感地區，然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每年卻僅編列2億元維護預算，平均每公里養護經費不到15萬元，山區林道之維管根本無法保障遊客安全。又以內政部營建署之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轄內之大鹿林道東線為例，位於生態敏感區長達19公里之林道，近5年每年平均養護預算僅80萬元，平均1公里養護經費4萬元。 山難數增加，地方政府消防救災人員與經費未隨之增加，導致經常性動用原住民族部落民力參與救難，然一般民力於山區救援之保險與財產（車輛），政策皆未給予適當保障，造成爭議不斷。因遊客量暴增及山難數的增加，造成通往山林之原住民族部落交通與生活嚴重困擾，山林主管與救難單位疲於奔命，在人力與經費毫無增加之狀況，推動開放山林應待政策完備，爰請行政院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內政、經濟、交通、	屬教育部、內政部、交通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原住民族委員會應辦事項。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財政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二）	有鑑於我國於103年度公布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明定各級政府機關執行公約保障各項兒童及少年權利規定所需之經費，應依財政狀況優先編列；然依中華民國兒童健康聯盟提供之2016年兒童健康幸福指標-臺灣與OECD國家比較，我國0至2歲兒童接受幼托服務之比例、3至5歲兒童就讀於幼兒園之比例仍較大多數OECD國家為差；目前我國幼兒園教師與教保員能量不足且薪水偏低，而對於各種幼兒園之補助不僅複雜且不公平，爰建請政府應研擬透過更公平的育兒津貼方式，並研議儘早落實行政院宣示「私立幼兒園導師費與教保津貼每月均達3千元」，保障幼教人員薪資，以達到家長、教師、業者、幼兒乃致國家之多贏局面。	屬教育部及衛生福利部應辦事項。
（十三）	國際疫情升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決定加強邊境防疫控管，110年1月15日起國人返國，除了原本要檢附的登機前3天內檢驗報告，如果不住防疫旅館、選擇居家檢疫的人，必須簽署切結書，確定一人一戶，同行者可同住，但非居家檢疫者不能同住。然而擁有多戶空屋的家庭畢竟少數，有多位家人返台的家庭，就必須求助防疫旅館，卻屢屢發生想替將回台的家人訂房，怎麼找都訂不到；更擔心如果讓家人回家住，自己跟長輩外出居住，會不會反而遭遇更高的風險。年節將至，傳統返鄉團聚的習慣，恐引起急著返台過年的國人，未找到檢疫處所就直接返台，目前出現「直接衝回來」的違規事件，成為不確定因素，對防疫更是一大挑戰，顯見疫情的暴衝、提升防疫等級，讓防疫旅館的需求暴增供不應求。爰請衛生福利部、交通部、內政部、國防部、內政部營建署等應跨部會整合，持續掌握防疫旅宿及擴充檢疫場所量能，以因應返台檢疫需求。	屬衛生福利部、交通部、內政部及國防部應辦事項。
（十四）	有鑑於國內年輕教授在高教與技職領域中，竭盡心力投入技術研發、基礎科學與產學研究等領域，然而在現今科技部與教育部審查教授研究計畫提供補助經費評選時，未能妥適合理分配。爰要求教育部對於高教與技職體系中，助理教授所提出之申請計畫與經費，應占整體受獎補助預算中至少達30%比率，以鼓勵年輕與傑出之助理教授人才能有公平之競爭機會。另科技部補助計畫	屬教育部及科技部應辦事項。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應至少提升10%，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五）	依據文化基本法第26條，文化部於108年11月發布施行文化藝術採購辦法，規範機關採購文化藝術作品、藝文創作展演與研究、出版或相關藝文服務等，應優先適用上開辦法。為維護文化藝術價值、保障文化與藝術工作者權益及促進文化藝術事業發展，請各單位包含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政府所屬行政法人及財團法人進行藝文採購時，應以「與創作者共有共享著作財產權」為原則，且不應再強制要求創作者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此外，應針對第一線採購人員進行文化藝術採購作業訓練及觀念宣導，以保障創作者之智慧財產權。	配合辦理。
（十六）	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各級機關、部會、單位預算編列設備資訊採購經費，進行各類如電腦設備、網路設備、無人機、虛擬設備、及其他各類電子資通訊設備採購時，為維護我國資安安全，實不應採購中國廠商或由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之設備。惟立法院於第9屆處理行政院預算解凍案時，曾附帶決議要求行政院應公布危害國家資通安全廠商清單，然迄今未見行政院公布該清單。而危害國家資通安全廠商清單攸關我國5G資訊建設及設備採用，政府應正視我國國安層級資安事件頻生之嚴重性，採取積極之作為。爰要求行政院確實盤點各級機關現行使用情形，並於110年底前汰換，各項採購不得採購中國品牌或中國所實質控制廠商品牌之設備，並應於採購驗收時，嚴格把關，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各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配合辦理。
（十七）	有鑑於近期立法院審查各項法案時，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均未依據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6條之規定：「…租稅優惠之擬訂，應舉行公聽會並提出稅式支出評估」，與納稅者權利保護法施行細則第4條規定：「業務主管機關研擬稅式支出法規，應於送立法院審議前舉行公聽會；前項公聽會會議記錄及稅式支出評估報告應併同租稅優惠法律送交立法院審議」。為避免立法機關帶頭違法，並陷立法委員於不義，爰要求各行政部門應落實遵守相關規定，將公聽會與稅式支出評估完成後，併同法案送	配合辦理。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0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立法院審議。	
二、	**分組審查決議部分：**	
	行政院主管涉及司法院暨所屬各機關應辦部分：	
（四十三）	行政院與各公家機關大量製作懶人包、梗圖流傳於網路，性質形同廣告宣傳，查「電視節目廣告區隔與置入性行銷及贊助管理辦法」及「廣播節目廣告區隔與置入性行銷及贊助管理辦法」已明確規定須「明顯揭露置入者之名稱或商標」，爰要求行政院通令所屬，自 110 年度起，凡公家機關自製或委外製作之網路宣傳品，皆須註明機關名稱。	遵照辦理。
（六十六）	有鑒於最新的空污排放清冊統計，臺中火力電廠排放 PM2.5 的量，佔整體的 1.3%，不過，柴油大貨車卻高達 10.17%，108 年通過空氣污染防制法 36 條修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得視空氣品質需求，加嚴烏賊車排氣標準，惟執行至今仍未見具體成效，因此，建議各公部門及國營事業在委外業務招商時，研議於合約內要求載明廠商使用柴油大貨車，提出檢驗報告符合四期環保法規後方可執行委辦業務，藉以達到降低空污之效果。有鑑於此，爰要求行政院明令各公部門及所屬各事業機構應優先採用符合四期標準之車輛進行委辦，並責成環保署於 110 年 6 月底前建立柴油車定檢制度，以落實降低空污。	配合辦理。
貳	**總決算部分**	
	108 年度決算依決算法第 28 條第 1 項規定視同審議通過，無決議應辦理事項。	

主辦會計人員：李芯羽 會計室主任李芯羽

機關長官：胡文傑 院長胡文傑